

章學誠《文史通義·易教》

經學文獻研討

授課教師：賴貴三先生

報告人：國碩一劉若薇

文史通義

- 章學誠(1738-1801)，字實齋，號少岩，清朝浙江會稽（今紹興市）人，是著名的史學家和教育家。
- 重要著作：《文史通義》、《校讎通義》、《永清縣志》。
- 《文史通義》是章學誠探討古今學術、文史、教育等文章和論學書的匯編，在四庫全書中為史部史評類。
- 今所見的最早刻本，為道光十二年（1832）在開封的刻本，亦稱大梁本，其中內篇5卷，外篇3卷。



文
史
通
義

文史通義卷第一

內篇一

易教上

易教中

易教下

書教上

書教中

書教下

詩教上

詩教下

六經皆史也。古人不著書，古人未嘗離事而言理， 六經皆先王之政典也。

- 王守仁《傳習錄》：

愛曰：「先儒論六經，以春秋為史，史專記事，恐與五經事體終或稍異。」先生曰：「以事言謂之史，以道言謂之經，事即道，道即事，春秋亦經，五經亦史。易是包犧氏之史。書是堯、舜以下史。禮樂是三代史。其事同，其道同，安有所謂異？」

- 〈原道中〉：

《易》之為書，所以開物成務，掌於《春官》太卜，則固有官守而列於掌故矣。《書》在外史，《詩》領大師，《禮》自宗伯，樂有司成，《春秋》各有國史。葉瑛注：是六藝所明，不出當日官司典守、國家政教，故云為先王政典。

六經皆史也。古人不著書，古人未嘗離事而言理，
六經皆先王之政典也。

- 古代聖賢並未專門著書立說，而將道理蘊含在對現實的觀察和實踐中
- 聖賢與君子們在論述道理時，非空談理論，而是緊密結合具體的歷史事件和實際經驗
- 《六經》的本質上是古代君王政治的條規、典章和實踐的記錄
- 從歷史的視角出發，透過這些記載的事件和制度來理解先王的治國之道

章學誠：六經皆史論

- 〈浙東學術〉：

三代學術，知有史而不知有經，切人事也；後人貴經術，以其即三代之史耳；近儒談經，似於人事之外別有所謂義理矣。

- 〈論修史籍考要略〉：

古無經史之別。六藝皆掌之史官，不特尚書與春秋也。今六藝以聖訓而尊，初非以其體用不入史也。而經部之所以浩繁，則因訓詁解義音訓而多；若六藝本書，即是諸史根源，豈可離哉！

- 反對乾嘉對經學的考據學風
- 從經世的角度提出學術需切合當時人世
- 經典是古代先王禮法典章的紀實，非聖人刻意的立言說教
- 經學的教育應為經世實用之實學
- 藉由經學了解社會發展與文化制度變革的根本以回應現世的社會問題

或曰：《詩》、《書》、《禮》、《樂》、《春秋》，則既聞命矣。《易》以道陰陽，願聞所以為政典而與史同科之義焉。

- 《莊子·天下》：

《詩》以道志，《書》以道事，《禮》以道行，《樂》以道和，
《易》以道陰陽，《春秋》以道名分。

曰：聞諸夫子之言矣。「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知來藏往，吉凶與民同患。」其道蓋包政教典章之所不及矣；象天法地，「是興神物，以前民用。」其教蓋出政教典章之先矣。

• 《易·繫辭上》：

子曰：「夫《易》，何為者也？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斷天下之疑。」是故，蓍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六爻之義，易以貢。聖人以此洗心，退藏於密，吉凶與民同患。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此哉！古之聰明叡知神武而不殺者夫？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是興神物以前民用。聖人以此齊戒，以神明其德夫！

- 言明《易》之教化功能
- 肯定《易》的政典地位

《周官》太卜掌三《易》之法，夏曰《連山》，殷曰《歸藏》，周曰《周易》，各有其象與數，各殊其變與占，不相襲也。

• 《周禮·春官宗伯》：

大卜：掌三兆之法，一曰「玉兆」，二曰「瓦兆」，三曰「原兆」。其經兆之體，皆百有二十，其頌皆千有二百。掌三易之法，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

鄭玄注：



《連山易》，其卦以純《艮》為首，《艮》為山，山上山下，是名《連山》。**雲氣出內於山**，故名《易》為《連山》。



歸藏者，**萬物莫不歸而藏於其中者**，此《歸藏易》，以純《坤》為首，坤為地，故萬物莫不歸而藏於中，故名為《歸藏》也。



《周易》以純《乾》為首，乾為天，**天能周匝於四時**，故名《易》為「周」也。

夏殷《易》以七八不變為占，《周易》以九六變者為占。

然三《易》各有所本，《大傳》所謂庖羲、神農與黃帝、堯、舜是也；《歸藏》本庖羲，《連山》本神農，《周易》本黃帝。由所本而觀之，不特三王不相襲，三皇、五帝亦不相沿矣。

- 《易·繫辭下》：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作結繩而為罔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包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為耜，揉木為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日中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

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

- 《周易正義》：

《世譜》羣書，神農一曰連山氏，亦曰列山氏。黃帝一曰歸藏氏。

- 《禮記·樂記》：五帝殊時，不相沿樂；三王異世，不相襲禮。

蓋聖人首出御世，作新視聽，神道設教，以彌綸乎禮、樂、刑、政之所不及者，一本天理之自然，非如後世托之詭異妖祥，讖緯術數，以愚天下也。

- 《易·觀卦·彖辭》：

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矣。

-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

讖緯之說，起於哀、平、王莽之際，以此濟其篡逆，公孫述效之，而光武紹復舊物，乃亦以《赤伏符》自累，篤好而推崇之，甘與莽、述同志。於是佞臣陋士從風而靡，賈逵以此論《左氏》學，曹褒以此定漢禮，作《大予樂》。大儒如鄭康成，專以讖言經，何休又不足言矣。二百年間，惟桓譚、張衡力非之，而不能回也。魏、晉以革命受終，莫不傳會符命，其源實出於此。

- 劉勰《文心雕龍·正緯》

夫子曰：「我觀夏道，杞不足徵，吾得夏時焉；我觀殷道，宋不足徵，吾得坤乾焉。」夫夏時，夏正書也；坤乾，《易》類也。夫子憾夏、商之文獻無所徵矣，而坤乾乃與夏正之書同為觀於夏、商之所得；

- 《禮記·禮運》：

言偃復問曰：「夫子之極言禮也，可得而聞與？」孔子曰：「我欲觀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吾得夏時焉。我欲觀殷道，是故之宋，而不足徵也；吾得坤乾焉。坤乾之義，夏時之等，吾以是觀之。」

[鄭玄注]：夏時，得夏四時之書也，其書存者，有《夏小正》。坤乾，得殷陰陽之書也，其書存者，有《歸藏》。

- 《論語·八佾》：

子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

則其所以厚民生與利民用者，蓋與治曆明時，同為一代之法憲，而非聖人一己之心思，離事物而特著一書，以謂明道也。夫懸象設教與治曆授時，天道也；《禮》、《樂》、《詩》、《書》與刑、政、教、令，人事也。天與人參，王者治世之大權也。



• 《易·革卦·象辭》：

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

• 《尚書·堯典》：

乃命羲和，欽若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

➤ 王者治理天下，需兼具天道與人事創制立法

韓宣子之聘魯也，觀書於太史氏，得見《易》象、《春秋》，以為周禮在魯。夫《春秋》乃周公之舊典，謂周禮之在魯可也。《易》象亦稱周禮，其為政教典章，切於民用而非一已空言，自垂昭代而非相沿舊制，則又明矣。

- 《左傳·昭公二年》：

二年，春，晉侯使韓宣子來聘，且告為政，而來見禮也，觀書於大史氏，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也。

➤確立《易》和五經的地位同

夫子曰：「《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顧氏炎武嘗謂《連山》、《歸藏》，不名為《易》。太卜所謂三《易》，因《周易》而牽連得名。今觀八卦起於伏羲，《連山》作於夏后，而夫子乃謂《易》興於中古，作《易》之人獨指文王，則《連山》、《歸藏》不名為「易」，又其徵矣。

- 《易·繫辭下》：《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 顧炎武《日知錄》卷一：

夫子言包羲氏始畫八卦，不言作《易》，而曰：「《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又曰：「《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是文王所作之辭始名為《易》。而《周官》大卜「掌三《易》之法：一曰《連也》，二曰《歸藏》，三曰《周易》。」《連山》、《歸藏》非《易》也，而云三《易》者，後人因《易》之名以名之也。

或曰：文王拘幽，未嘗得位行道，豈得謂之作《易》以垂政典歟？曰：八卦為三《易》所同，文王自就八卦而繫之辭，商道之衰，文王與民同其憂患，故反覆於處憂患之道而要於无咎，非創制也。

- 《易·繫辭下》：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是故其辭危，危者使平，易者使傾，其道甚大，百物不廢，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 君王需戒慎恐懼以求无咎
- 《易》之憂患意識

周武既定天下，遂名《周易》，而立一代之典教，非文王初意所計及也。夫子生不得位，不能創制立法，以前民用，因見《周易》之於道法，美善無可復加，懼其久而失傳，故作《彖》、《象》、《文言》諸傳，以申其義蘊，所謂述而不作，非力有所不能，理勢固有所不可也。

- 葉瑛注：

周代之名，因地而起。文王演《易》，初祇行於本國，則《周易》之名已有，不必待武王既定天下以後也。

- 《史記·孔子世家》：

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

- 張守節《史記正義》：

夫子作十翼，謂上《彖》、下《彖》、上《象》、下《象》、上《繫》、下《繫》、《文言》、《序卦》、《說卦》、《雜卦》也。

後儒擬《易》，則亦妄而不思之甚矣。彼其所謂理與數者，有以出《周易》之外邪？無以出之，而惟變其象數法式，以示與古不相襲焉；此王者宰制天下，作新耳目，殆如漢制所謂色黃數五，事與改正朔而易服色者為一例也。

- 《禮記·大傳》：

立權度量，考文章，**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異器械，別衣服，此其所得與民變革者也。

- 《史記·武帝本紀》：

夏，漢改歷，**以正月為歲首，而色上黃，官名更印章以五字**，因為太初元年。

[集解] 引張晏曰：「**漢據土德，土數五，故用五為印文也。**」

➤ 作新耳目 ≠ 學術進步

五德終始說

- 戰國時代齊國人鄒衍，提出王朝更迭來自五行相勝的循環，並將「五行」推演為代表王朝運數的「五德」。當新王朝興起之時，上天必降下代表新王朝德運的瑞應徵兆，預示舊王朝的衰亡和新王朝的誕生。

黃帝（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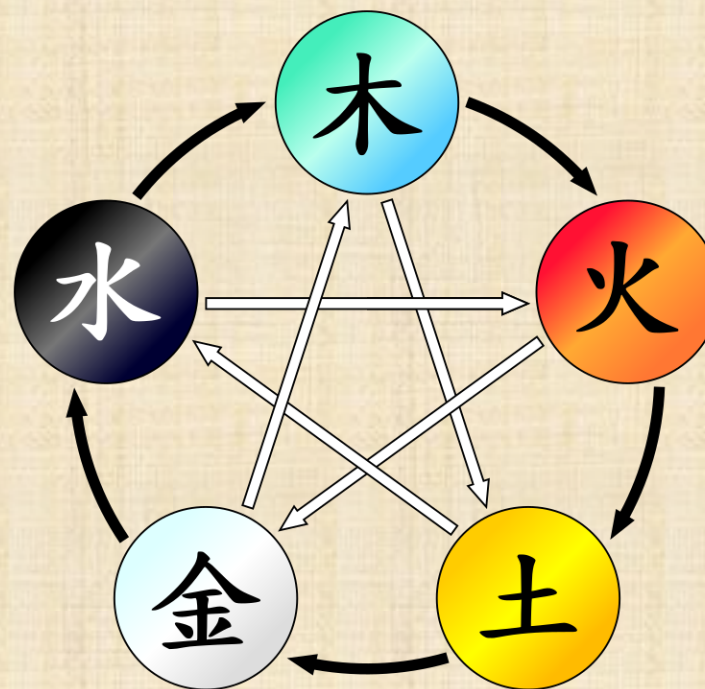
→ 夏（木）

→ 商（金，色尚白）

→ 周（火，色尚赤）

→ 秦（水，秦代尚黑，以十月為歲首）

→ 漢（漢高祖時水、漢武帝時土，尚黃服）



→ 相生
→ 相剋

揚雄不知而作，則以九九八十一者，變其八八六十四矣。後代大儒，多稱許之，則以其數通於治曆，而著揲合其吉兇也。夫數乃古今所共，凡明於曆學者，皆可推尋，豈必《太玄》而始合哉？

•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

《太玄經》十卷，揚雄撰，五業主事章陵宋衷仲子解詁，吳鬱林太守陸績公紀釋文，晉尚書郎范望叔明解贊。案《漢志》，揚雄所敘三十八篇，《太玄》十九。本傳三方、九州、二十七部、八十一家、七百二十九贊，分為三卷。有〈首〉、〈衝〉、〈錯〉、〈測〉、〈攤〉、〈瑩〉、〈數〉、〈文〉、〈掄〉、〈圖〉、〈告〉十一篇，皆以解剝《玄》體，蓋與本經三卷，共為十四。

《太玄》的爻象由四個爻構成，由上至下稱為方、州、部、家。

三才

—	--	---
天	地	人

升降相關大貞乃通貞正也關文也陰陽升
經則有南有北緯則有西有東緯南北
為經緯相錯巡乘六甲與斗相逢六甲日
以成天文也
之幹也言日行乘六甲周而復始
以成歲事日右斗左故相逢也
而百穀時雍謂時調也雍和也歷者義和氏所
旬有六日以閏月定四時是也
四方之事得故百穀調和也
三一方一家一中一水一下一象一中一陽一氣一潛一
萌於黃宮信無不在乎中行屬於水謂之中
牛宿一度斗建子位律中黃鍾夏之十一月
也萬物萌芽於黃宮之中故名此首為中也
土為官性其色黃故言潛萌於黃宮也水色
玄玄為天天下在地外天玄地黃是以為經之
首也此玄首辭也象易彖曰大哉乾元已下
之辭也太玄列渾天為八十一家各有姓名
序運周普班固曰楊子作太玄為其太曼惠
而不可知故作首衝錯測攤瑩數文視圖告
凡十一篇以解剝玄體此乃一篇并序自為
一卷宋哀解詁陸績釋失共為一注至范望
解贊時采宋陸二家之義錄長捐短就
如新意以成此注散於八十一首之下
昆侖旁薄幽昆渾也倫渾也天之象也旁薄
天渾渾而包於地或隱或見照四方隱故稱
夜過周一度日或隱或見照四方隱故稱

《太玄經》

玄首都序

玄測都序

玄衝

太玄經錯

太玄攤

太玄瑩

太玄數

太玄文

太玄視

太玄圖

太玄告

八十一首

䷋	䷋	䷋	䷋	䷋	䷋	䷋	䷋	䷋
中	周	磧	閑	少	戾	上	干	狩
䷋	䷋	䷋	䷋	䷋	䷋	䷋	䷋	䷋
羨	差	童	增	銳	達	交	夷	僊
䷋	䷋	䷋	䷋	䷋	䷋	䷋	䷋	䷋
從	進	釋	格	夷	樂	爭	務	事
䷋	䷋	䷋	䷋	䷋	䷋	䷋	䷋	䷋
更	斷	毅	裝	眾	密	親	斂	彊
䷋	䷋	䷋	䷋	䷋	䷋	䷋	䷋	䷋
睟	盛	居	法	庇	迎	遇	竈	大
䷋	䷋	䷋	䷋	䷋	䷋	䷋	䷋	䷋
廓	文	禮	逃	唐	常	度	永	昆
䷋	䷋	䷋	䷋	䷋	䷋	䷋	䷋	䷋
減	嗔	守	翕	聚	積	飾	疑	視
䷋	䷋	䷋	䷋	䷋	䷋	䷋	䷋	䷋
沈	內	去	晦	營	窮	割	止	堅
䷋	䷋	䷋	䷋	䷋	䷋	䷋	䷋	䷋
成	闕	失	劇	馴	將	難 ²⁰	勤	養

蓍揲合其吉凶，則又陰陽自然之至理。誠之所至，探籌鑽瓦，皆可以知吉凶，何必支離其文，艱深其字，然後可以知吉凶乎？

• 《易·繫辭下》：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為二以象兩，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於扚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扚而後卦。



《元包》妄托《歸藏》，不足言也。司馬《潛虛》，又以五五更其九九，不免賢者之多事矣。

-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

《元包》十卷，唐衛元嵩撰。秘書少監武功蘇源明傳，四門助教趙郡李江注。其書以八卦為八篇首，而「一世」至「歸魂」各附其下。先《坤》，次《乾》，次《兌》、《艮》、《離》、《坎》、《巽》、《震》。《坤》曰太陰，《乾》曰太陽，餘六子有孟、仲、少之目，每卦之下，各為數語，用意僻怪，文意險澀，不可深曉也。

- 蔣超伯《南溻桔語》：

北周衛元嵩撰《元包》五卷，其體例略近《太元》。以《太元》義本《連山》，**《元包》遂襲《歸藏》，首坤而次乾，詰屈其詞，加之僻字**，術家從無用以占卜者。

-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

《潛虛》一卷，司馬光撰。言萬物皆祖於虛，《玄》（《太玄》）以準《易》，**《虛》以準《玄》。**

- 晁公武《郡齋讀書志》：

《潛虛》一卷，司馬光君實撰。光擬《太玄》撰此書，**以五行為本，五五相乘為二十五，兩之得五十。**

故**六經不可擬**也。先儒所論，僅調畏先聖而當知嚴憚耳。此指揚氏《法言》，王氏《中說》，誠為中其弊矣。若夫六經，皆先王得位行道，經緯世宙之跡，而非托於空言。故以夫子之聖，猶且述而不作。如其不知妄作，不特有擬聖之嫌，抑且蹈於僭竊王章之罪也，可不慎歟！

• 宋濂《諸子辯》：

是《法言》者，為擬《論語》而作。《論語》出於群弟子之所記，豈孔子自為哉？**雄擬之，僭矣！**至其甚者，又撰《太玄》以擬《易》。所謂《首》、《衝》、《錯》、《測》、《攤》、《瑩》、《數》、《文》、《掄》、《圖》、《苦》、之類，皆足以使人怪駭。由其自得者少，故言辭愈似而愈不似也。嗚呼！雄不足責也。光以二代偉人，乃膠固雄學，複述《潛虛》以擬《玄》，抑又何說哉？余因為之長嘆！雄之事，經考亭朱子論定者，則未遑及也。

小結

- 六經皆史
- 六經的重要性→先王的施政之典（教化之用）
- 釐清《易》的名、時代、本義
- 不可妄擬作經典

文史通義卷第一

內篇一

易教上

易教中

易教下

書教上

書教中

書教下

詩教上

詩教下

孔仲達曰：「夫《易》者，變化之總名，改換之殊稱。」先儒之釋《易》義，未有明通若孔氏者也。得其說而進推之，《易》為王者改制之巨典，事與治曆明時相表裏，其義昭然若揭矣。許叔重釋「易」文曰：「蜥易，守宮，象形。祕書說，『日月為易』，象陰陽也。」《周官》太卜，掌三《易》之法。鄭氏注：「易者，揲著變易之數可占者也。」朱子以謂：「《易》有交易變易之義。」是皆因文生解，各就一端而言，非當日所以命《易》之旨也。

• 《說文解字·易部》：

易，蜥易，蝘蜓，守宮也。象形。《祕書》說：日月為易，象陰陽也。

[段玉裁注]：

祕書謂緯書。按《參同契》曰：日月為易，剛柔相當。緯書說字多言形而非其義，此雖近理，要非六書之本，然下體亦非月也。



三《易》之名，雖始於《周官》，而《連山》、
《歸藏》，可并名《易》，《易》不可附《連山》、
《歸藏》而稱為三連三歸者，誠以《易》之為義，
實該義、農以來不相沿襲之法數也。

易之初見於文字，則帝典之「平在朔易」也。孔《傳》謂歲改易，而周人即取以名揲卦之書，則王者改制更新之大義，顯而可知矣。《大傳》曰：「生生之謂易。」韓康伯謂「陰陽轉易，以成化生」。此即朱子交易、變易之義所由出也。

- 《尚書·堯典》：申命和叔，宅朔方，曰幽都，平在朔易。
[孔安國傳]：北稱朔，亦稱方，言一方則三方見矣。北稱幽都，南稱明從可知也。都謂所聚也。易謂歲改易北方，平均在察其政，以順天常。
[尚書正義]：「易謂歲改易於北方」者，人則三時在野，冬入隩室，物則三時生長，冬入困倉，是人之與物皆改易也。
- 《易·繫辭上》：
生生之謂易，成象之謂乾，效法之為坤，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謂事，陰陽不測之謂神。
[周易正義]：生生，不絕之辭。陰陽轉變，後生次於前生，是萬物恆生，謂之易也。

三《易》之文雖不傳，今觀《周官》太卜有其法，
《左氏》記占有其辭，則《連山》、《歸藏》，皆
有交易、變易之義。是羲、農以來，《易》之名雖
未立，而《易》之意已行乎其中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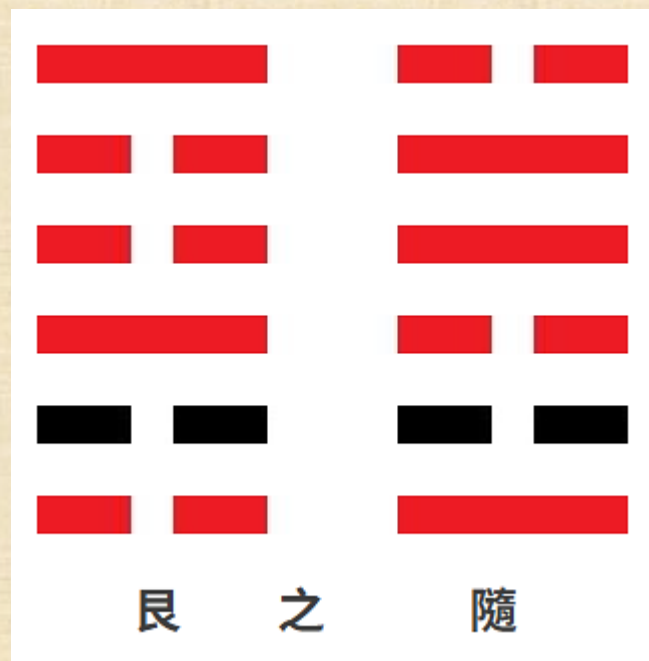
• 葉瑛注：

《左傳》所引《易》爻辭，其稱《周易》者，文章與今《周易》合。其不稱《周易》者，蓋即《連山》、《歸藏》之遺文也。

• 《左傳·襄公三年》：

穆姜薨於東宮，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史曰：「是謂艮之隨，隨其出也，君必速出。」姜曰：「亡，是於《周易》，曰：『隨，元亨利貞，无咎。元，體之長也，亨，嘉之會也，利，義之和也，貞，事之幹也。體仁足以長人，嘉德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貞固足以幹事。』然故不可誣也，是以雖隨无咎，今我婦人而與於亂，固在下位；而有不仁，不可謂元；不靖國家，不可謂亨；作而害身，不可謂利；棄位而姦，不可謂貞。有四德者，隨而无咎，我皆無之，豈隨也哉，我則取惡，能无咎乎，必死於此，弗得出矣。」

艮之八 (?)



只有第二爻相同
其餘五爻皆變

在《連山》、《歸藏》中，陽爻為七，陰爻為八。
在《周易》中，陽爻為九，陰爻為六。

夏殷《易》（《連山》、《歸藏》）以七八不變為占，
《周易》以九六變者為占。

占筮時遇到變爻問題：

朱熹的方法加以整理及簡化如下：

- 六爻都未變：以本卦卦辭為斷。
- 一爻變，以本卦變爻為斷。
- 二爻變，以本卦變爻的上爻為斷。變爻的下爻可做為參考。
- 三爻變，以變卦的卦辭為斷；本卦卦辭可當參考。
- 四爻變，以變卦不變的二爻中的下爻為斷，上爻可做為參考。
- 五爻變，以變卦不變的那一爻為斷。

隨，元亨利貞，无咎。

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

六二，係小子，失丈夫。

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

九四，隨有獲，貞凶。有孚，在道以明，何咎？

九五，孚于嘉，吉。

上六，拘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于西山。

上古淳質，文字無多，固有具其實而未著其名者。後人因以定其名，則徼前後，而皆以是為主義焉，一著其名之向著者，此亦其一端也。欽明之為敬也，允塞之為誠也，曆象之為曆也，曆象之曆，作推步解，非曆書之名。皆先具其實而後著之名也。

- 葉瑛注：

明《易》之名訂於周，取王者改制更新之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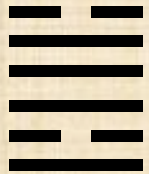
- 《尚書·堯典》：欽明文思安安。

〔孔安國傳〕：欽，敬也。

- 《尚書·舜典》：溫恭允塞。

- 《尚書·堯典》：歷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

➤命名：先有事物的功能和特徵，才有冠名的行為



《易·革·象》曰：「澤中有火，君子以治曆明時。」其《彖》曰：「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曆自黃帝以來，代為更變，而夫子乃為取象於澤火，且以天地改時、湯武革命為革之卦義，則《易》之隨時廢興，道豈有異乎？

革 離下兌上 革，已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

《彖》曰：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已日乃孚，革而信之。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亡。**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

[正義] 曰：「天地革而四時成」者，以下廣明革義，此先明天地革者，天地之道，陰陽升降，溫暑涼寒，迭相變革，然後四時之序皆有成也。「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者，次明人革也。夏桀、殷紂，凶狂无度，天既震怒，人亦叛亡。殷湯、周武，聰明睿智，上順天命，下應人心，放桀鳴條，誅紂牧野，革其王命，改其惡俗，故曰「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

《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

[正義] 曰：「澤中有火，革」者，火在澤中，二性相違，必相改變，故為革象也。「君子以治歷明時」者，天時變改，故須歷數，所以君子觀茲革象，脩治歷數，以明天時也。

《易》始羲、農而備於成周，曆始黃帝而遞變於後世；上古詳天道，而中古以下詳人事之大端也。然卦氣之說，雖創於漢儒，而卦序卦位，則已具函其終始，則疑大撓未造甲子以前，羲、農即以卦畫為曆象，所謂天人合於一也。

- 《史記·歷書》：

太史公曰：神農以前尚矣。蓋黃帝考定星歷，建立五行，起消息，正閏餘，於是有天地神祇物類之官，是謂五官。各司其序，不相亂也。

- 《易緯·稽覽圖》：

甲子卦氣起中孚，六日八十分日之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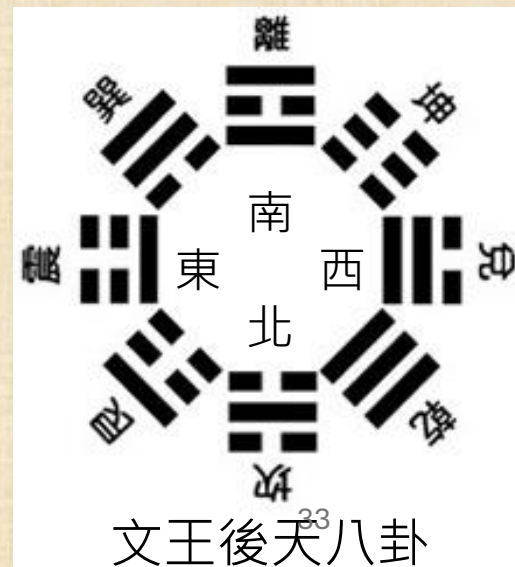
鄭康成注：「六以候也，八十分為一日之七者，一卦六日七分也。」

- 卦序參《易·序卦傳》

- 卦位參《易·說卦傳》

- 《史記·五帝本紀》：

[正義] 曰：黃帝受神筮，命大撓造甲子，容成造歷是也。



《大傳》曰：「古者，庖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此黃帝未作干支之前所創造也。觀於羲和分命，則象法文宜，其道無所不備，皆用以為授人時也。是知上古聖人，開天創制，立法以治天下，作《易》之與造曆，同出一源，未可強分孰先孰後。

- 《尚書·堯典》：

乃命羲和，欽若昊天，歷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

[孔安國傳]：重黎之後羲氏、和氏世掌天地四時之官，故堯命之，使敬順昊天。昊天言元氣廣大。星，四方中星。辰，日月所會。歷象其分節。敬記天時以授人也。

故《易》曰：「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書》曰：「平秩敬授，作訛成易。」皆一理也。

- 《尚書·堯典》：

寅賓出日，平秩東作。日中，星鳥，以殷仲春。厥民析，鳥獸孳尾。申命羲叔，宅南交。平秩南訛，敬致。日永，星火，以正仲夏。厥民因，鳥獸希革。分命和仲，宅西，曰昧谷。寅饒納日，平秩西成。宵中，星虛，以殷仲秋。厥民夷，鳥獸毛毳。申命和叔，宅朔方，曰幽都。平在朔易。日短，星昴，以正仲冬。

- 葉瑛注：

平秩：平均安排耕作次序。

春東作，夏南訛，秋西成，冬朔易。

春耕作，夏作物生長變化，秋收成，冬到達一年改變期。

➤ 《易》和《書》之理：順天時行人事

夫子曰：「加我數年，五十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又曰：「吾學周禮，今用之，吾從周。」學《易》者，所以學周禮也，韓宣子見《易·象》、《春秋》，以為周禮在魯。夫子學《易》而志《春秋》，所謂學周禮也。夫子語顏淵曰：「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樂則《韶》舞。」是斟酌百王，損益四代，為萬世之圭臬也。

- 《禮記·中庸》：

子曰：「吾說夏禮，杞不足徵也。吾學殷禮，有宋存焉；吾學周禮，今用之，吾從周。」

- 《公羊》序疏引《孝經·鉤命決》：

孔子在庶，德無所施，功無所就，志在《春秋》，行在《孝經》。

➤以孔子之言再次強調《易》的政典特性

曆象遞變，而夫子獨取於夏時；筮占不同，而夫子獨取於《周易》。此三代以後，至今循行而不廢者也。然三代以後，曆顯而《易》微；曆存於官守，而《易》流於師傳；故儒者敢於擬《易》，而不敢造曆也。曆之薄蝕盈虧，有象可驗，而《易》之吉凶悔吝，無迹可拘；是以曆官不能穿鑿於私智，而《易》師各自為說，不勝紛紛也。故學《易》者，不可以不知天。

小結

- 《易》之名取自變易、改換之義
- 《易》為王者改制之鉅典，與治歷明時相表裡
- 《易》與曆法同出一源，皆不可妄作、擬作

文史通義卷第一

內篇一

易教上

易教中

易教下

書教上

書教中

書教下

詩教上

詩教下